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文件

宝水务〔2024〕37号

关于开展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 工程竣工验收的报告

上海市水务局：

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经《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意见的函》（沪水务〔2019〕675号）文件批复实施。我局按规范的建设程序已组织完成工程项目的实施，并于2023年12月29日通过完工验收。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概况

- 工程名称：**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
- 工程地点：**宝山区大场镇
- 工程规模**

初设批复工程量：河道长度2005米（其中实地开河1997米），

土方开挖 197525.05 立方米，土方回填 2780.77 立方米；新建护岸 3892.18 米；新建泵闸 1 座（水泵流量 2*1.47 立方米/秒），节制闸净宽 4 米）；新建防汛通道 6124.58 平方米，栏杆 3892.18 米；种植绿化 34830.20 平方米（其中陆域绿化 15621.87 平方米，斜坡绿化 12624.34 平方米，水生植物 6583.99 平方米）。

实际完成工程量：河道长度 2005 米（其中实地开河 1997 米），土方开挖 161455.00 立方米；新建护岸 3084.91 米；新建泵闸 1 座（水泵流量 2*1.47 立方米/秒），节制闸净宽 4 米）；新建防汛通道 5388.70 平方米，栏杆 3511.16 米；种植绿化 28909.76 平方米（其中陆域绿化 12639.24 平方米，斜坡绿化 11034.97 平方米，水生植物 5235.55 平方米）。

4. 批复文件

沪水务〔2015〕1145 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意见的函》

沪水务〔2019〕488 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估算总投资调整批复意见的函》

沪水务〔2019〕675 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批复意见的函》

沪水务〔2023〕226 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重大设计变更批复意见的函》

沪水务〔2023〕1005号文《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重大设计变更及部分建设内容调整批复意见的函》

沪水务〔2015〕1175号文《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5年度第三批河道整治、区域除涝工程计划及市补助资金的通知》

沪水务〔2019〕1184号文《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二批河道整治、圩区改造工程计划的通知》

沪水务〔2019〕1401号文《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第三批河道整治工程和腾地补贴资金计划的通知》

5. 参建单位及简要经过

建设单位：上海市宝山区水利管理所

施工单位：上海海防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勘测单位：上海昌发岩土工程勘察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质监单位：上海市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中心站

施工监理单位：上海高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财务监理单位：上海子亚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上海金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程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开工，至 2023 年 11 月 6 日完成。

二、全部工程质量鉴定

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完成后，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自检和实测实量，由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估，并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通过了完工验收，质量核定为合格。

三、结论

宝山区南大地区水系整治三期工程，已完成了合同的全部工程量，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竣工资料齐全。

特此报告。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

2024 年 8 月 22 日

抄送：市财政局农业处；市水务局计财处、建管处，市水利管理事物中心。

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2 日印发

（共印 8 份）